

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7 月 22 日以传真和送达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到董事 11 人，实到董事 11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经董事认真审议及表决，做出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凌娟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

该事项详见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26 号）。

赞成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二、通过了《关于聘任邓立春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

该事项详见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26 号）。

赞成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九日